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服务业园”）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局级规格，其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商贸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智慧健康等产业项目发展。

3. 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 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 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 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服务业园部门预算由单位本级预算独立组成，无下级单位。

第二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284.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4.00	本年支出合计	284.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84.00	支 出 总 计	284.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4.00	0.00	28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4.00	0.00	284.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84.00	0.00	284.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00	0.00	284.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4.00	一、本年支出	284.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284.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4.00	支 出 总 计	284.00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00	0.00	0.00	0.00	28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4.00	0.00	0.00	0.00	284.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84.00	0.00	0.00	0.00	284.0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00	0.00	0.00	0.00	284.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4.00				284.00
006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84.00				284.00
006001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本级	284.00				284.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此表为空

附表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为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此表为空

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填报人	刘蒙蒙		联系电话		878880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84.00	100%	419.00	314.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支出构成	合计	284.00	100%	419.00	314.00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284.00	100%	419.00	314.0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合计			284.00	100%	419.00	314.00
部门职能概述	(以下简称“现代园”)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规格，其主要职责是： 1.根据国家、省、市和高新区的战略部署，制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报上级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园区内开发建设、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企业服务等工作，重点推进商贸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智慧健康等产业项目发展。 3.负责入驻企业和项目综合服务保障工作，维护企业稳定和生产秩序，指导入驻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科技研发等工作，监督指导入驻企业依法积极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负责制定和实施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承担园区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 5.承担园区党的建设、群团等工作。 6.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一)贯彻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负责园区区域化党建相关工作，加强园区党员管理和服务，做好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 (三)做好已运营项目的服务工作，协调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增资扩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支持帮助企业发展，落实各类产业政策； (四)督促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开业，及时解决项目在开工筹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助其做好各项开工开业筹备工作； (五)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具体问题，保障已开工项目建设进度； (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 (七)协调园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对园区城市功能的提升； (八)落实园区统计工作，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42	142			
	招商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2	42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3	33			
	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7	67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3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全园区党建工作。 目标2：“十四五”期间，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到2035年，园区形成结构合理、主导产业优势明显、配套支撑功能强大、品牌集聚效应突出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目标3：园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常态化。			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发挥党建工作的的引领作用，提高园区党员凝聚力，加强企业于党组织之间的联系。 目标2：完成园区招商引资工作；对园区重点项目做好推进工作，并对每个项目进行跟踪服务，积极推进园区落户项目的顺利进行；做好园区企服工作，积极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扩大园区知名度与美誉度。 目标3：充分发挥部门职能，维护园区安全稳定，服务好园区企业，扩大光谷现代服务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长期目标1：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用，加强全园区党建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两个覆盖”	覆盖率不低于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党务类培训	全年不少于3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建工作绩效考核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通过党建提升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园区、商圈提供交流平台及介质，有利于提升园区品牌、助力商圈企业加强交流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长期目标2：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到2035年，园区形成结构合理、主导产业优势明显、配套支撑功能强大、品牌集聚效应突出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入驻家数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企业年产值达标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就业人数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紧抓“优、扩、升”，实现园区产业优化、转型、提档	形成光谷生物城外另一发展高地、打造高新区外向型大通道；发展增量经济的同时盘活存量经济，形成园区内良性互动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打造软件名园	成为中部地区最大规模、最具国际化特色的IT服务基地、高新技术研发基地和创新创意产业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引培产业明星	形成支持光谷打造1133发展格局的产业聚集地与技术支撑源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建设生态名镇	建成全国知名的生态名镇，成为展示“三个光谷”建设成就的重要窗口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1:	强化党的核心地位和作，发挥党建工作的的引领作用，提高园区党员凝聚力，加强企业于党组织之间的联系。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主题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开展党务类培训	≥3次	≥3次		
	党建评选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两新党组织党报党刊订阅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为民营企业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100%回应	100%回应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和党员模范作用	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专业提升	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专业提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员工）对党群工作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2:	完成园区招商引资工作；对园区重点项目做好推进工作，并对每个项目进行跟踪服务，积极推进园区落户项目的顺利进行；做好园区企服工作，积极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扩大园区知名度与美誉度。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数	5个	5个	5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博览、论坛等活动场次	2场	2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个数	3个	3个	3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政策宣传知晓率	-	-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金融风险防范	-	-	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上级部门对园区招商工作考核结果	-	-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目标3:	充分发挥部门职能，维护园区安全稳定，服务好园区企业，扩大光谷现代服务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年	2024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2次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社会公众投诉件办结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信访维稳，稳定大局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群体性事件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群体性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人员安全知识知晓度			提升	提升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企业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三元		联系电话		1312058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招商引资工作是现代办的重要工作任务之一，为了更好地完成招商引资工作，需要①引进优秀内外资企业；②吸引高端人才落户发展；③定期赴其他经济活跃城市，与企业与机构进行对接招商并拜访企业，举办或参加相关活动了解业内行情；④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园区办知名度和影响力。本项目为连续性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是服务业园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引进高端人才，需要招商工作经费的支持。本年度招商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各类招商接待支出、国内招商经费及招商宣传支出。					
项目总预算		42		项目当年预算		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度预算65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65万元，本年预算金额4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产业招商活动	举办活动	委托业务费	15	招商活动策划服务费用			
国内招商费用	国内招商费用	差旅费	20	用于国内招商差旅费用、招商接待费用			
招商宣传经费	宣传物料制作	印刷费	4	园区宣传册更新、加印制作费用			
商务接待费	商务接待	接待费	3	商务接待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活动服务		2		15			
宣传经费物料费采购		1		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政策知晓率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2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博览、论坛等场次	3场	3场	3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产业政策宣讲会	-	-	2场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5个	5个	5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数	3个	3个	3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政策宣传知晓率	-	-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金融风险防范	-	-	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上级部门对园区招商工作考核结果	-	-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	-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	-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9月20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①为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建设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必要的行政事务管理经费是维护部门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为部门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②强化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管理，是完成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和长期工作目标的重要环节，有利于促进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区的建设、协调和服务工作，是落实重大项目的跟踪工作的需要，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③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光谷现代服务业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④根据《关于推进安全生产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安全生产法》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保障安全维稳工作的开展。 ⑤根据《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武新发〔2015〕26号）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加强园区文明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由行政事务经费、安全生产经费组成： ①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及电费共38.5万元； ②保障园区相关工作经费60万元； ③法律咨询费用5万元； ④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2.5万元 ⑤统计工作专项经费1万元 ⑥档案管理专项经费5万元 ⑦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30万元 按照工作进度拨付			
项目总预算		142		项目当年预算	
				1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08万元；2024年153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租赁经费	租赁费	37	租赁花山生态艺术馆费用	
	办公场所电费	电费	1.5	花山生态艺术馆办公场所电费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委托业务费	60	用于本年度保障园区办综合工作的相关费用；	
	法律咨询费用	咨询费	5	法律咨询费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办公费	1	用于开展统计相关工作经费	
	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办公会	5	用于档案管理相关工作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用于园区办车辆维护、过路过桥、油费等方面支出。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费	30	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应急值班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园区房屋租赁费及电费		1项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1项			
购买法律服务		1项			
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1项			
公务用车加油、维护维		2项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3项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维护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保障园区工作安全生产		加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园区安全形势稳定，提升园区职工安全感。						
保障园区良好卫生环境		提高服务品质，创建良好的园区环境。						
精神文明创建		加强文明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抓好精神及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						
推进园区安全生产工作		按照管委会要求，强化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提升园区综合环境和整体形象，打造平安稳定和和谐美丽园区，进一步优化园区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次数	≥3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部门在职工考核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体系、项目支出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企业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园区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的数量	≥2000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10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应急响应速度	及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考核结果	优秀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园区维稳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面群体性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文明创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相关活动次数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考核结果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文明建设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文明创建活动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次数	-	-	≥3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在岗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支出成本	-	≤60万元	≤60万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	每月15日前	每月15日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应急预案处理及时率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	是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是	是		
			保证岗位持续性，持续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绩效体系，规范项目支出，降低法律风险	-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的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的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领导和上级部门对工作情况的满意度	-	-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精神文明创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德讲堂年度活动次数	-	≥4次	≥4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6次	≥6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考核达标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文明创建工作的满意度	-	≥95%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	≥2次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的数量	-	-	≥2000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打非治违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园区 安全生产	/ 安全生产	质量指标	应急响应速度	—	—	及时	
			市长热线、阳光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投诉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事故上报及时性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维护园区日常治安稳定，强化园区安全生产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的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刘励力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延续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87889303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特定目标类项目		430070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终止年度		2025年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①该项目的要求内容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的职能密切相关，对于该项目的实施有着很大的相容性； ②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对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园区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项目实施方案		①管理党群工团教育及组织开展文体活动：用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党员服务中心举办党员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购买党务工具书、培训材料等相关党建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党建、团建、工会及妇联相关活动，党务知识竞赛，阵地建设、召开各类培训会、交流会、组织学习等工作、舆情监测等活动工作； ②管理园区阵地：用于园区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阵地物资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③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金额40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40万元，本年预算金额33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党建活动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及文体活动经费	办公费	8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及党建活动物料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	委托业务费	10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报刊订阅	报刊费用	办公费	15	园区阵地管理经费；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党建活动服务		10项		8	
园区阵地升级服务		1次		10	
报刊订阅		1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维护党员活动中心正常运转，积极开展各项党员学习、培训以及组织各项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学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企业符合组建党组织覆盖率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育发展党员达标率（包括积极分子）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工作与园区经济工作互促共融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园区企业及职工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党建工作 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人数	-	-	≥90个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	≥1个	≥1个	≥1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开展自查自评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两个覆盖完成率	-	-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评选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两新党组织党报党刊全订阅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积极为民营企业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党建提升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商圈提供交流平台及介质，有利于提升园区品牌、助力商圈企业加强交流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园区办职工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企业（员工）对党群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玉全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盘活鲁巷片区的产业载体，逐步实现步行街、创业街地区传统商贸布局转型和光谷商圈管理模式升级，充分发挥职能，在光谷商圈步行街一期及世界城设置联合办公室，必要的工作经费是维护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为部门整体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项目实施方案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主要用于现代办公位于世界城广场的办公服务场所的租赁和维护费，企业服务中心1楼政务自助服务区及8楼服务大厅的租赁及维护费，包括租金、水电、日常维护、物业、网费等。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金额106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56万元，2025年预算金额67万元，原因是增加企业服务中心房租及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	租赁费	租赁费	56.5	房租费用56.48万元。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世界城广场办公场所面积203.33㎡，税务局关东税务所光谷步行街办公区面积204.36㎡，企业服务中心办公场所面积264.75㎡，房租费用为：（203.33+204.36+264.75）×70元/㎡/月×12≈56.48万元。	
	水电费	水电费	4.8	水电费6.8万元（含照明用电及空调用电）	
	西部片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办公费	5.6	根据工作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室		4		58.9	
政务外网费用		2		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维护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室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整体工作正常开展，推进政务服务“就近办”，充分服务光谷西片区企业，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设置窗口数量	8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办理涉企服务事项	≥2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光谷步行街办公场所配套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提供的办公场所及物业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办理涉企服务事项	-	-	≥2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办公楼物业（安保、保洁、后勤）保障到位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租赁房屋公共环境清洁度	良好	良好	良好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使用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事项按时办结率	-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部门职工认可度≥90%	部门职工认可度≥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有效协调沟通处理各类上访事件，避免发生非正常上访和群体性上访事件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驻单位员工对物业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三元		联系电话		1312058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招商引资工作是现代办的重要工作任务之一，为了更好地完成招商引资工作，需要①引进优秀内外资企业；②吸引高端人才落户发展；③定期赴其他经济活跃城市，与企业与机构进行对接招商并拜访企业，举办或参加相关活动了解业内行情；④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园区办知名度 and 影响力。本项目为连续性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是服务业园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完善上中下游产业链，引进高端人才，需要招商工作经费的支持。本年度招商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各类招商接待支出、国内招商经费及招商宣传支出。					
项目总预算		28		项目当年预算		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度预算40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40万元，本年预算金额2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举办活动	举办活动	委托业务费	5	举办政策宣讲会等活动；走出去招商专场场租费、物料费等			
商务接待费	商务接待	接待费	3	商务接待费用			
国内招商费用	国内招商费用	差旅费	20	用于国内招商出差人员的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活动服务		1系列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政策知晓率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国内重点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的次数	-	-	≥1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产业政策宣讲会	-	-	2场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	-	≥1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数	3个	3个	3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政策宣传知晓率	-	-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金融风险防范	-	-	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上级部门对园区招商工作考核结果	-	-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	-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	-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三元		联系电话		1312058628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 1 号花山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招商引资工作是现代办的重要工作任务之一，为了更好地完成招商引资工作，需要①引进优秀内外资企业；②					
项目实施方案		园区的招商引资、项目策划、组织申报及实施工作是服务业园的主要工作职能之一，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					
项目总预算		14		项目当年预算		1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		2023年度预算25万元，2024预算金额25万元，本年预算金额14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招商宣传经费	宣传物料制作	印刷费	4	园区宣传册更新、加印制费用			
招商宣传经费	委托第三方开展宣传活动	委托业务费	10	用于在媒体上开展关于光谷现代服务园宣传推广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活动服务		1系列			10		
宣传经费物料费采购		1批			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做好招商引资工作		“十四五”期间，服务业园将依托园区花山及光谷步行街两大片区，以数字服务业为抓手，聚焦“创新+产业+生态+生活”四位一体的发展模式，充分对接高新区主导产业，强化高科技集中展示与应用，以场景驱动创新，以数字赋能产业，以服务拉动经济，为最新科技成果提供各类应用场景，打造东湖高新区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的应用场景示范园区，成为向区域外输出“光谷服务”的重要载体，建成具有国际一流水准的现代服务业示范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政策知晓率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	
招商引资，促经济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商活动场次	2场	2场	2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举办或者园区企业举办有影响力的产业博览、论坛	3场	3场	3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产业政策宣讲会	-	-	2场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	-	-	≥1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重点项目新开工数	3个	3个	3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招商政策宣传知晓率	-	-	≥8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金融风险防范	-	-	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上级部门对园区招商工作考核	-	-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新增企业数量	-	-	800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新增产业空间载体面积	-	-	50000方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深化企业服务、丰富活动形式，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吸纳高端人才，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引进和推荐高素质人才回汉就业创业，鼓励资智回汉。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事务经费及文明创建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梁胜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延续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430079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2025年① 为贯彻和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和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建设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必要的行政事务管理经费是维护部门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为部门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 ②强化绩效管理，规范项目管理，是完成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和长期工作目标的重要环节，有利于促进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区的建设、协调和服务工作，是落实重大项目的跟踪工作的需要，完成管委会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③通过日常宣传，扩大光谷现代服务业园知名度和影响力。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由行政事务经费、文明创建工作经费组成： ①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及电费共38.5万元； ②保障园区相关工作经费60万元； ③法律咨询费用5万元； ④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2.5万元 ⑤统计工作专项经费1万元 ⑥档案管理专项经费5万元 按照工作进度拨付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度预算188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117万元，本年预算金额112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租赁经费	租赁费	37	租赁花山生态艺术馆费用	
	办公场所电费	电费	1.5	花山生态艺术馆办公场所电费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委托业务费	60	用于本年度保障园区办综合工作的相关费用；	
	法律咨询费用	咨询费	5	法律咨询费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办公费	1	用于开展统计相关工作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用于园区办车辆维护、过路过桥、油费等方面支出。	
	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委托业务费	5	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对园区档案进行整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园区房屋租赁费及电费		1项		38.5	
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1项		10	
保障园区相关工作费用		1项		60	
购买法律服务		1项		5	
基层统计工作经费		1项		1	
公务用车加油、维护维修		2项		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维护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保障园区工作安全生产		加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园区安全形势稳定，提升园区职工安全感。			
保障园区良好卫生环境		提高服务品质，创建良好的园区环境。			
精神文明创建		加强文明创建工作的组织领导，抓好精神及文化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创建活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次数	≥3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部门在职工考核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体系、项目支出工作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企业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文明创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相关活动次数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考核结果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文明创建活动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维护好行政事业管理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咨询服务次数	-	-	≥3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在岗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支出成本	-	≤60万元	≤60万元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	每月15日前	每月15日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预案处理及时率	-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	是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企业排忧解难，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是	是		
			保证岗位持续性，持续确保工作正常开展	-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绩效体系，规范项目支出，降低法律风险	-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的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把控部门和项目开展全过程的规范性，体现可持续性和成长性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领导和上级部门对工作情况的满意度	-	-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精神文明创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德讲堂年度活动次数	-	≥4次	≥4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6次	≥6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建立健全文明建设长效机制	-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保证园区文明创建宣传持续到位，落实计划和责任分工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文明创建工作的满意度	-	≥95%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刘励力		联系电话	87889303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①该项目的要求内容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的职能密切相关，对于该项目的实施有着很大的相容性； ②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对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园区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项目实施方案	①管理党群工团教育及组织开展文体活动：用于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党员服务中心举办党员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购买党务工具书、培训材料等相关党建培训工 作，组织园区党员开展文体活动、党务知识竞赛，阵地建设、召开商圈党委各类培训会、交流会、组织学习等工作、舆情监测等活动工作； ②管理园区阵地：用于园区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③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金额40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40万元，本年预算金额33万元，较上年减少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党建活动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 及文体活动经费	办公费	8	党群工团教育管理及党建活动物料	
园区阵地管理 经费	园区阵地管理费	委托业务费	10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报刊订阅	报刊费用	办公费	15	园区阵地管理费；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党建活动服务	10项			8	
园区阵地升级服务	1次			10	
报刊订阅	1批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维护党员活动中心正常运转，积极开展各项党员学习、培训以及组织各项活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党建工作 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学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园区企业符合组建党组织覆盖率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育发展党员达标率（包括积极分子）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工作与园区经济工作互促共融	是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园区企业及职工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党建工作 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发展党员人数	-	-	≥90个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次数	≥1次	≥1次	≥1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员活动阵地升级	≥1个	≥1个	≥1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开展自查自评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两个覆盖完成率	-	-	≥9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党建评选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两新党组织党报党刊全订阅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积极为民营企业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园区民营企业提出困难需求100%回应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党建提升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党员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单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党员职工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为园区、商圈提供交流平台及介质，有利于提升园区品牌、助力商圈企业加强交流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发挥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互促互寻”新作用，取得双赢的新局面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办职工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服务企业（员工）对党群工作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10月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玉全			联系电话	874170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年			终止年度	2025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盘活鲁巷片区的产业载体，逐步实现步行街、创业街地区传统商贸布局转型和光谷商圈管理模式升级，充分发挥职能，在光谷商圈步行街一期及世界城设置联合办公室，必要的工作经费是维护办公场所有序运营的必要条件，为部门整体业务的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障，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项目实施方案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主要用于现代办位于光谷商圈步行街一期和世界城广场的办公服务场所的租赁和维护费，包括租金、水电、日常维护、物业、保安、保洁及停车费用等。						
项目总预算	67万			项目当年预算	67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预算金额106万元，2024年预算金额56万元，本年预算金额67万元，原因是增加企业服务中心房租及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经费	租赁费	租赁费	56.5	房租费用56.48万元。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世界城广场办公场所面积203.33㎡，税务局关东税务所光谷步行街办公区面积204.36㎡，企业服务中心办公场所面积264.75			
	水电费	水电费	6.8	水电费6.8万元（含照明用电及空调用电）			
	西部片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办公费	5.6	根据工作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室	4			58.9			
政务外网费用	2			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维护光谷商圈步行街联合办公室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部门整体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公环境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光谷商圈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设置窗口数量	8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可办理涉企服务事项	≥2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光谷步行街办公场所配套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提供的办公场所及物业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可办理涉企服务事项	-	-	≥2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办公楼物业（安保、保洁、后勤）保障到位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租赁房屋公共环境清洁度	良好	良好	良好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房屋租赁面积使用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事项按时办结率	-	-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保障光谷商圈 工作正常开展	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提高 办公环境质量	部门职工认可度 ≥90%	部门职工认可度 ≥90%	部门职工 认可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协调沟通处理各类上访事 件，避免发生非正常上访和群 体性上访事件	-	-	-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入驻单位员工对物业工作满意 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4.10.20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张玉全		联系电话		874717038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特1号 花山生态艺术馆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推进安全生产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安全生产法》等文件精神，设立此项目，保障安全维稳工作的开展。					
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经费由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专业技术服务费用及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等工作经费组成，在相应工作内容开展前，拨付技术服务费，在宣传。教育等工作开展前，拨付剩余费用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为20万元；2023年预算为35万元；2025年预算为3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0	
		单位资金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专业技术服务费用	委托业务费	25	根据应急管理、培训等工作内容拟定			
	用于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等工作经费	办公费	5	根据宣传、教育、培训相关内容拟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安全生产采购		3项		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园区工作安全生产		加强园区安全生产工作，提高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水平，确保园区安全形势稳定，提升园区职工安全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园区 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的数量	≥2000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100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应急响应速度	及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安全生产考核结果	优秀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园区维稳	辖区内不发生社会面群体性事件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满意度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园区 安全生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培训次数	-	≥2次	≥2次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的数量	-	-	≥2000个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打非治违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应急响应速度	-	-	及时	
			主管部门安全生产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安全事故上报及时性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不发生瞒报、谎报、漏报和迟报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维护园区日常治安稳定，强化园区安全生产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保证园区维稳安全经费持续到位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园区职工对安全生产的满意度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长热线、阳光热线、城市留言板等各类投诉件办结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稳控期间不发生进京赴省到市越级上访的现象	不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投诉系统满意率	90%	90%	≥95%	工作职能或考核目标

第三部分 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8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压减部门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2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28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84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8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84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8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4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28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5 万元,降低 25%,主要原因是根

据相关工作要求，压减园区工作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项目支出 284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206 科学技术支出 28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压减园区工作经费。

2.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用于：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降低 10%，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压减园区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5 万元，与 2024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2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84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是综合服务保障专项经费 142 万元，主要用于：

（1）行政事务经费 112 万元，其中：

- ①办公场所租赁费用及电费共 38.5 万元；
- ②保障园区相关工作经费 60 万元；
- ③法律咨询费用 5 万元；
- ④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 2.5 万元
- ⑤统计工作专项经费 1 万元
- ⑥档案管理专项经费 5 万元

（2）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30 万元。其中：

①用于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突发事件处置等专业技术服务费用 25 万元；

②用于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应急预案编修、演练、救灾物资采购等工作经费 5 万元；

二是招商工作经费 42 万元，主要用于：

（1）国内招商经费 28 万元。其中：用于筹备系列招商活动、政策宣讲活动、开展企业政策性补贴审核、招商接待、赴外地开展招商工作等相关费用。

（2）招商宣传工作经费 14 万元。用于筹备系列招商活动、开展园区宣传推广、制作园区宣传册等相关费用。

三是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33 万元。主要用于：

①党员教育管理及文体活动经费 8 万元。用于举办党员专题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考试等，聘请专业人员授课、购买党务工具书、培训材料等相关党建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党建、团建、工会及妇联相关活动。

②党组织阵地管理及建设经费 10 万元。用于园区党组织阵地升级设备、场地使用费、图书采购、墙面宣传内容更新等工作。

③为两新党组织订阅党报党刊费用 15 万元。

四是企业服务专项经费 67 万元。

(1) 光谷商圈联合办公室工作经费 67 万元，其中：

①房租费用 56.5 万元。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世界城广场办公场所面积 203.33 m²，税务局关东税务所光谷步行街办公区面积 204.36 m²，企业服务中心办公场所面积 264.75 m²，房租费用为： $(203.33+204.36+264.75) \times 70 \text{ 元/m}^2/\text{月} \times 12 \approx 56.48 \text{ 万元}$ 。

②水电费 4.9 万元（含照明用电及空调用电）。

③政务自助服务区房租及网费 5.6 万元。世界城广场政务服务自助服务区经营管理费 2000 元/月 $\times 12 = 24000$ 元；政务外网 16000 元/年 $\times 2 = 32000$ 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实行差额预算管理,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零。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0 万元。包括：服务类 6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本单位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武汉光谷现代服务业园建设服务中心资产由管委会统一管理,无资产保有量。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预算支出 284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6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

（五）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六）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06 科学技术支出。

2、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